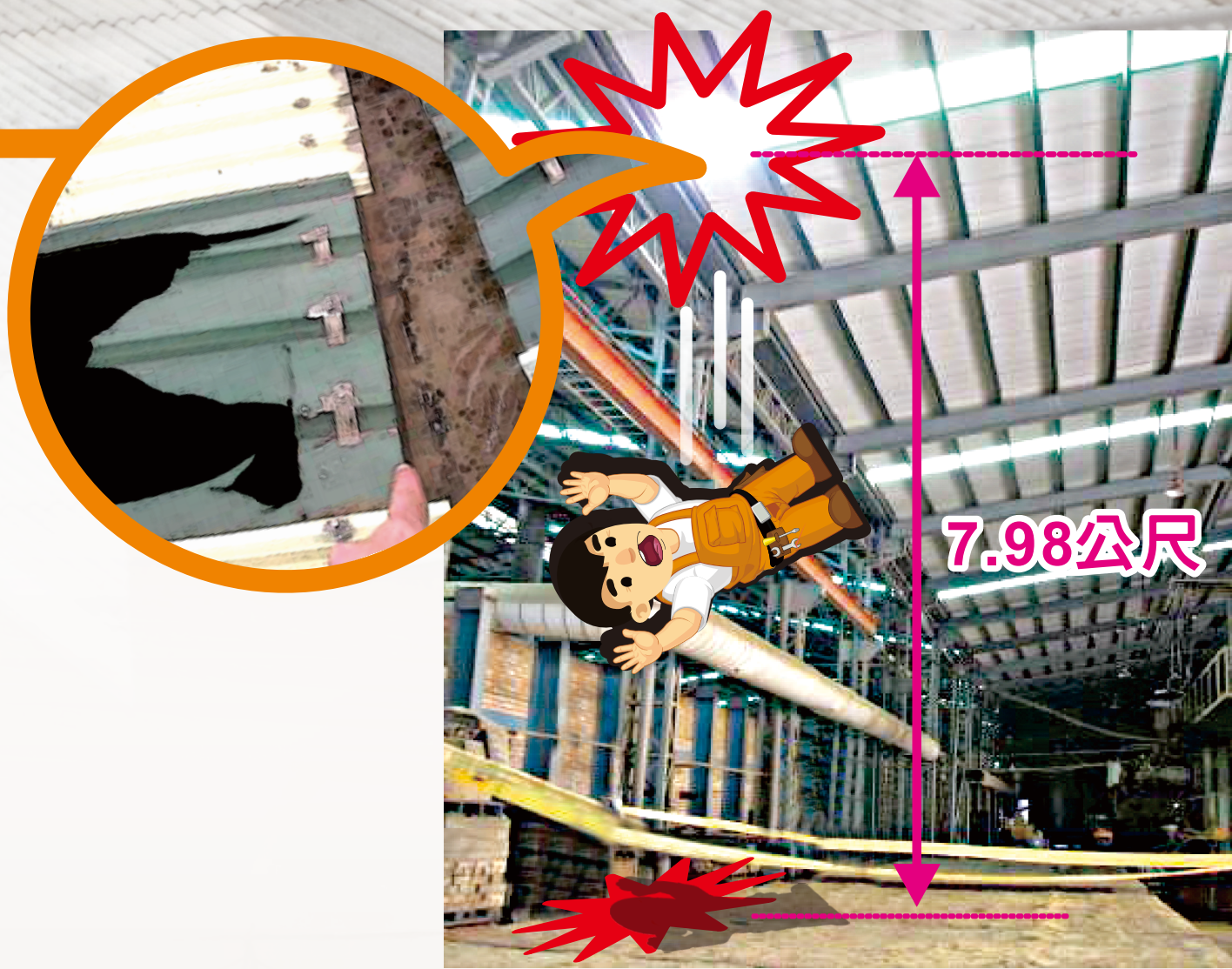


屋頂作業 職業災害案例

屋頂作業未依規定使用防護器具及設置防墜設備致使勞工發生墜落職災

災害經過

罹災者於屋頂從事修繕保養作業時，不慎踏穿塑膠採光浪板，因現場無設置踏板及安全網，亦未拉設安全母索及使罹災者確實使用安全帽及安全帶，致罹災者墜落地面死亡。



防災對策



1. 屋頂上方規劃安全通道，設置適當強度且寬度在30公分以上之踏板。
2. 屋頂下方可能踏穿墜落之範圍裝設堅固格柵或安全網等防墜設施。
3. 屋頂邊緣拉設安全母索以供勞工鉤掛安全帶使用，並使勞工確實戴用安全帽。